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正式生效的公告

民生加银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召开。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民生加银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已于当日生效。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在《证券日报》和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s.jyfund.com）发布了《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民生加银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修订后的《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修订和更新后的文件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生效。自 2018 年 8 月 13 日起，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规则和费率将按照更新后的《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届时，持有人可以通过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ms.jyfund.com.cn 查看修订和更新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13 日